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

填报单位：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时间：2026年3月25日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类别	织法层级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标准	是否属于综合执法领域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1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4号，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2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4号，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3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4号，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4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计量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1985年9月6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8个工作日	不收费	否		
5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计量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1985年9月6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1985年9月6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8个工作日	不收费	否		
6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开发区分局、综合执法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二十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7个工作日	不收费	否		
7	食品（含保健食品）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生产科+行政审批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年4月24日主席令第二十一号，2021年4月29日修订）第三十五条：国家制定食品生产质量安全标准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7个工作日	不收费	否		

8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生产科+行政审批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年4月24日主席令第二十一号，2021年4月29日修订）第三十九条 国家对食品添加剂生产实行许可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7个工作日	不收费	否	
9	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药品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五十一条 从事药品零售活动，应当经所在地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7个工作日	不收费	否	
10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医疗器械科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7个工作日	不收费	否	
11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医疗器械科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2017年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1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核准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医疗器械科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39号）第四十一条 从事第二类医疗器械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13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备案核准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医疗器械科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39号）第三十一条 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14	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核准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医疗器械科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39号）第十三条 第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15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四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四条：“特种设备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1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行政许可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四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三条：“特种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行政处罚357项

1	对虚报注册资本取得市场主体登记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	对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取得市场主体登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	对市场主体的发起人、股东虚假出资，未交付或者未按期交付出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五十二条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	对市场主体的发起人、股东在公司成立后抽逃出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五十二条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5	对公司在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或者清算时未依法通知债权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五十五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	对在清算过程中隐匿财产，虚假记载资产负债表或者隐瞒重要事实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五十六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	对市场主体未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五十七条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	对市场主体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营业执照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	对未将市场主体营业执照置于住所或营业场所醒目位置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	对承担资产评估、验资或者验证的机构提供虚假材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五十七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	对冒用公司、分公司名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五十九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	对市场主体未依照规定办理备案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	对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六十二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	对利用公司名义从事危害国家安全、社会公共利益的活动，或者损害公共利益或者扰乱经济秩序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六十三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	对擅自在中国境内设立分支机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司法》（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公司法》，于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百六十四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	对未经设立登记从事经营活动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7	对在（非公司制）企业注册登记中提供虚假文件、证件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	对提交虚假文件或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个人独资企业登记的，责令改正，处以5000元以下罚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个人独资企业法》（主席令第20号）第三十三条 违反本法规定，提交虚假文件或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企业登记的，责令改正，处以50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以5000元以上以下的罚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	对个人独资企业使用的名称与登记名称不符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个人独资企业法》（主席令第20号）第三十四条 违反本法规定，个人独资企业使用的名称与其在登记机关登记的名称不相符合的，责令改正，处以5000元以下的罚款。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	对涂改、出租、转让、伪造个人独资企业营业执照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个人独资企业法》（主席令第20号）第三十五条 涂改、出租、转让营业执照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以2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	对个人独资企业成立后无正当理由未开业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6个月以上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个人独资企业法》（主席令第20号）第三十六条 个人独资企业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6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6个月以上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	对未依法领取营业执照以合伙企业或其分支机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合伙企业法》（主席令第55号）第九十五条 违反本法规定，未领取营业执照，而以合伙企业或者合伙企业的分支机构名义从事合伙业务的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	对提交虚假文件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合伙企业登记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合伙企业法》（主席令第55号）第九十三条 违反本法规定，提交虚假文件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合伙企业登记的，由企业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	对合伙企业未依法办理变更登记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合伙企业法》（主席令第55号）第九十五条 违反本法规定，未领取营业执照，而以合伙企业或者合伙企业的分支机构名义从事合伙业务的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	对未依法标明“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或者“有限合伙”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合伙企业法》（主席令第55号）第九十四条 违反本法规定，合伙企业未在其名称中标明“普通合伙”、“特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	对隐瞒真实情况，采用欺骗手段取得企业法定代表人资格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	对未按规定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	对市场主体未在规定期限公示或者报送年度报告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22年3月1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2号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	对市场主体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公示年度报告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四条 市场主体未按照本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	对利用市场主体登记，牟取非法利益，扰乱市场秩序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六条 利用市场主体登记牟取非法利益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1	对直销企业及其直销员欺骗、误导等宣传和推销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直销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3号)第四十三条 直销企业及其直销员违反本条例规定,有欺骗、误导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2	对组织策划传销、介绍、诱骗、胁迫他人参加传销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禁止传销条例》(国务院令444号)第二十四条 有本条例第七条规定的行为,组织策划传销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3	对传销行为提供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禁止传销条例》(国务院令444号)第二十六条 为本条例第七条规定的传销行为提供经营场所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4	对传销当事人擅自调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财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禁止传销条例》(国务院令444号)第二十七条 当事人擅自调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5	对妨害监督检查部门依法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1993年9月2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6	对租赁他人专门柜台、场地、设备等方式,冒充他人名义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反不正当竞争条例》第九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7	对在未取得专利权的物品上或者在该物品的广告中使用专利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反不正当竞争条例》第十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8	对以排挤竞争对手为目的,实施欺行霸市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反不正当竞争条例》第十一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49	采用不正当手段垄断种苗市场,或者哄抬种苗价格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退耕还林条例》(2002年12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7号公布 根据2016年2月6日《国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50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财产安全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主席令第33号 2018年12月29日修订) 第四十九条 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1	对伪造、变造《生产许可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标志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本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2	对擅自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财物的处理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六条、五十条、六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3	对获证企业未按照规定标注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处理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六条、第四十七条、第六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4	对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生产的产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本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5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出租、出借或者转让生产许可证证书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本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6	对企业未取得《生产许可证》而擅自生产列入目录的产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本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7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年12月29日第三次修正）第四十九条 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8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生产条件、检验手段、生产技术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40号，2005年9月1日施行）根据2022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69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未按照规定定期提交报告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40号）第二十六条 在 生产许可证有效期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0	对违反《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汽车产品生产者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26号）第四条 国务院产品质量监督部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1	对销售者销售本法第四十九条至第五十三条规定禁止销售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2	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认证机构伪造检验结果或者出具虚假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3	对社会团体、社会中介机构对产品作出承诺、保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4	对生产者专门用于生产本法第四十九条、第五十一条所列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5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属于本法规定禁止生产、销售的产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6	对服务业的经营者将本法第四十九条至第五十一条禁止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7	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违反本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8	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伪造检验数据和检验结论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产品质量监督条例》（1997年7月25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79	对生产不符合有关强制性标准的防伪劣技术产品的行政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防伪劣监督管理办法》（2002年11月1日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0	对产品防伪劣技术评审机构、检验机构出具与事实不符的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防伪劣监督管理办法》（总局令第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1	未按照《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第二章规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2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定期向省工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0号）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3	对未按本规定承担三包责任的行政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4	对企业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生产许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0号）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5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经产品质量国家监督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0号）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						是	
86	对承担发证产品检验工作的检验机构伪造检验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0号）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7	对检验机构和检验人员从事与其检验的列入目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0号）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8	对检验机构和检验人员利用检验工作刁难企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0号）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89	对不按照法定条件、要求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0	对违反规定，违法使用原料辅料、添加剂、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1	对生产企业不履行《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农产品安全监管的特别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农产品安全监管的特别规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2	对违反《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农产品安全监管的特别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农产品安全监管的特别规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3	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强制性要求的农业机械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农业机械维修管理规定》（2006年5月10日农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4	对销售利用残次零配件或者报废农业机械的发动机、离合器、传动轴、制动蹄、减振器等配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年9月1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63号公布，根据2016年2月6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5	对农业机械销售者未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建立、保存销售记录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年9月1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63号公布，根据2016年2月6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6	对销售假冒伪劣车用乙醇汽油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销售和使用车用乙醇汽油暂行规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7	进入市场销售的人参及其产品，未进行包装或标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人参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进入市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8	对人参经营者未按规定建立进货和销售台账，或者未向购销者索取进货凭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人参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建立人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99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向未经许可违法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集中交易市场开办企业、产品经营柜台出租企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不得向未经许可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经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0	对生产、经营、销售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产品、服务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农产品安全监管的特别规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1	擅自销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1993年10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120号发布。根据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2	未经监制擅自生产信封或冒用其他企业监制证书或伪造企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信封生产监制管理办法》（邮部联〔1992〕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3	未取得相应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经营国内旅游业务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九十五：“条违反本法规定，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的，由旅游主管部门或者	《旅行社条例》（国务院令 第666号）第四十六条：“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有下列情形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4	对销售没有再利用产品标识或翻新标识的再利用产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08年8月29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5	机动车生产企业不执行安全技术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3年10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6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生产企业销售不合格产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12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5号公布，自2013年12月7日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7	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未取得生产许可证产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4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已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8	在拆解或者处置过程中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电器电子产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08年8月29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09	对损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主席令 第11号 2013年10月25日修订）第五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0	对国家规定必须使用注册商标的商品，未经核准注册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四次修正） 第六条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使用注册商标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1	对使用冒充注册商标的商品,或者使用法律禁用商标标识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四次修正)第五十二条 将未注册商标冒充注册商标使用的,或者使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2	对违法使用“驰名商标”字样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四次修正)第十四条 驰名商标应当根据当事人的请求,作为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3	对未依法在商品上标明被许可人名称和商品产地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四次修正)第四十三条 商标注册人可以通过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许可他人使用其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4	对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四次修正)第六十条 有本法第五十七条所列侵犯注册商标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5	不具备条件,擅自使用“长白山人参”品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6	对发布虚假广告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7	对发布广告法禁止发布情形的广告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8	对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违反广告管理有关规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19	对新闻单位、新闻记者违法刊播招揽广告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0	对采取垄断、不正当竞争行为或贬低同类产品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1	对广告内容违反有关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2	对广告代言人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3	对违反规定发送广告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4	对以弹出等形式发布互联网广告,未显著标明关闭标志,足以一键关闭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2023年2月25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5	对人才中介机构超出许可业务范围发布广告、广告发布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人才市场管理规定》2019年12月31日修订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6	广告不具有可识别性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7	对从事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8	对非法出售、收购、运输、携带国家或者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五十二条 违反本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第二款、第二十九条第一款、第三十条第一款规定,未经批准、未取得或者未按照规定使用专用标识,出售、收购、运输、携带国家或者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1992年3月1日施行)第三十六条 违反《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29	对已经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并领取营业执照的经营者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0	对网络商品经营者、有关服务经营者未按照国家标准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1	对利用合同实施欺诈行为、实施危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合同行政监督管理办法》（2023年5月18日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2	对未经许可从事拍卖业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主席令第24号 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条违反本法第十一条的规定，未经许可从事拍卖业务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3	对拍卖人及其工作人员参与竞买或委托他人代为竞买行为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主席令第24号 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二条拍卖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法第二十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4	对拍卖人在自己组织的拍卖活动中拍卖自己的物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主席令第24号 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三条违反本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拍卖人在自己组织的拍卖活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5	对委托人参与竞买或委托他人代为竞买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主席令第24号 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四条违反本法第三十条的规定，委托人参与竞买或委托他人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6	对竞买人之间、竞买人与拍卖人之间恶意串通行为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主席令第24号 2015年4月24日修正）第六十五条违反本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竞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7	对雇佣非拍卖师主持拍卖活动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根据2020年10月23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8	粮食收购者未按照规定告知、公示粮食收购价格或收购粮食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自2021年4月15日起施行）第四十四条 粮食收购者未按照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39	从事粮食的食品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标准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自2021年4月15日起施行）第四十八条 从事粮食的食品生产，不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0	对粮食经营活动中的扰乱市场秩序、违法交易行为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自2021年4月15日起施行）第五十条 对粮食经营活动中的扰乱市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1	对非法生产、买卖军服、军服专用材料的,以及生产销售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军服管理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 第547号)第十二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2	对违法使用军服从事经营活动,以及违法使用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军服管理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 第547号)第十五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3	军服承制企业转让军服、军服专用材料生产合同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军服管理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 第547号)第十三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4	对非法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伪基站”设备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禁止非法生产销售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5	对非法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伪基站”设备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禁止非法生产销售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6	非法经营人民币及金银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违反本条例第十三条规定的,由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7	违法从事邮政业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第七十二条未取得快递业务经营许可经营快递业务,或者邮政企业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经营中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8	对认证委托人未获得有机产品认证的加工产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2022年9月20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49	对认证机构对有机配料含量低于95%的加工产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2022年9月20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0	对列入强制性产品目录的产品经过认证后,不按照法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国家质量监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1	对认证证书注销、撤销或者暂停期间，不符合认证要求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国家质量监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2	对伪造、变造、出租、出借、冒用、买卖或者转让证书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国家质量监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3	对认证委托人提供的样品与实际生产的产品不一致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国家质量监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4	对获证产品及其销售包装上标注的认证证书所含内容使用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国家质量监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5	对混淆使用、非法买卖或者转让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2004年6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6	对伪造、冒用、非法买卖认证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产品质量法》第五十三条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2004年6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7	对在产品或者产品包装及标签上标注含有“有机”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2022年9月20日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8	对检验检测机构未依法取得资质认定，擅自向社会出具具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已经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59	对检验检测机构不规范管理、不规范出具检验检测数据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已经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0	对检验检测机构不得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证书和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已经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1	对认证机构自行制定的认证标志违反相关技术规范、标准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46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2	对认证机构发现其认证的产品、服务、管理体系不能持续符合认证要求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46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3	对认证机构未按照规定向社会公布本机构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46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4	对非法买卖或者转让认证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2004年6月10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5	对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提供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2003年9月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390号公布，根据2016年2月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6	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不能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件要求和检验检测机构要求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2015年4月22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7	检验检测机构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2015年4月22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8	检验检测机构未经检验检测或者以篡改数据、结果等方式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2015年4月22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69	认证对象不符合要求的，认证机构向认证对象出具认证证书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认证机构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46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70	认证机构、获证委托人拒绝接受国家市场监管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根据2022年9月1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1	对生产、销售定量包装商品未正确、清晰地标注净含量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2023年2月25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2	对集市主办方未遵守有关计量器具管理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115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3	对集市经营者违法活动有关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115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4	对计量标准考核证书有效期满,未经原发证机关重新考核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1990年8月25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5	对眼镜配制者违反有关计量活动规定或未配备与生产相适应的计量器具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115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6	对加油站经营中的计量器具、成品油销售计量器具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115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7	对经营者批量使用用于贸易结算的计量器具,其平均误差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贸易计量监督条例》(2003年9月27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8	对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含授权机构)出具的虚假检测报告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2001年1月11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89	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经检查达不到原考核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1990年8月25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0	对销售计量器具时没有合格证或者销售超过有效期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计量违法行为处罚细则》(1990年8月25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1	对制造、销售未经考核(型式批准或样机试验)合格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根据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	《计量法实施细则》(2022年3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四次修订)第四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2	对制造、修理、销售的计量器具不合格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根据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3	对属于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按照规定申请检定和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五条 属于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按照规定申请检定或者检定不合格继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三条 属于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按照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4	对使用不合格的计量器具或者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六条 使用不合格的计量器具或者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给国家和消费者造成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五十条 使用不合格计量器具或者破坏计量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5	对制造、销售、使用以欺骗消费者为目的的计量器具的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七条 制造、销售、使用以欺骗消费者为目的的计量器具的,没收计量器具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6	对使用非法定计量单位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2018年3月19日第三次修正)第四十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7	对制造、销售和进口国务院规定废除的非法定计量单位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2018年3月19日第三次修正)第四十一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8	对部门和企业的各项最高计量标准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2018年3月19日第三次修正)第四十二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199	对制造、修理的计量器具未经出厂检定或者经检定不合格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2022年9月29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0	对经营销售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使用残次计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2022年9月29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1	对个体工商户制造、修理国家规定的计量器具或为对社会提供公正数据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未取得计量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2022年9月29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1号第二次修订）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2	对伪造、盗用、倒卖检定印、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2022年9月29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1号第二次修订）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3	对未经核准注册使用厂商识别代码和相应商品条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商品条码管理办法》（国家质检总局第76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4	对进口或销售未经国务院计量行政部门型式批准的计量器具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办法》（国家技术监督局第76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5	对系统成员转让厂商识别代码和相应条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商品条码管理办法》（国家质检总局第76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6	对经销的商品印有未经核准注册、备案或者伪造的商品条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商品条码管理办法》（国家质检总局第76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7	对在产品说明书和产品标识上注明能耗指标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七十三条 违反本法规定，应当标注能源效率标识而未标注的，由产品质量监督部门责令改正，处一千元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8	对经营者使用用于贸易结算的电话计费装置出租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贸易计量监督条例》（2003年0月27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09	对经营者隐匿、转移、变卖、损毁有关物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贸易计量监督条例》（2003年0月27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1	对能源计量器具的配备率、准确度低于国家强制定量的实际量与标注量偏差超过规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用能和排污计量监督管理办法》（2022年9月20日）	《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2	对包装商品的实际量与标注量偏差超过规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商品量计量违法行为处罚规定》（1999年）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3	从事眼镜镜片、角膜接触镜、成品眼镜销售以及从事配镜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眼镜制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2002年）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4	定量包装商品生产者未备案，擅自使用计量器具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2022年2月20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5	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和企业、事业单位各项最高计量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1.《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2022年9月20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6	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强制性能源效率标准的产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节约能源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七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7	集贸市场主办方未将计量器具登记造册，使用禁止计量器具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8	经营者安装使用用于贸易结算的计量器具未经检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贸易计量监督条例》（2003年9月27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19	经营者及集贸市场主办方违法使用的计量器具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贸易计量监督条例》（2003年9月27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0	经营者经营商品或服务，未保证商品量或服务质量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贸易计量监督条例》（2003年9月27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1	经营者批量使用用于贸易结算的计量器具人为改变调整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贸易计量监督条例》(2003年9月27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2	经营者使用计量器具违反计量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贸易计量监督条例》(2003年9月27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3	未办理能效标识备案或使用不符合规定的能效标识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节约能源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十七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4	销售国家对计量偏差没有规定的商品,其实际值与铭牌值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商品量计量违法行为处罚规定》(1999年2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5	销售商品实际量与贸易结算量之差,超过国家规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商品量计量违法行为处罚规定》(1999年2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6	用能单位未按规定配备、使用能源计量器具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节约能源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十七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7	重点用能单位未按规定配备能源计量工作人员或能源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能源计量监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8	未依法标注能效标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节约能源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十七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29	对特种设备的设计文件未经鉴定,擅自用于制造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4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五条 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对全国特种设备安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0	对未经许可从事特种设备生产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4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五条 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对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1	对违章指挥特种设备作业的,或者作业人员违反特种设备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2	对非法印制、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 140 号, 2002年3月1			(一) 违章指挥特种设备作业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3	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或者检验、检测机构和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 第 4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			(二) 作业人员违反特种设备的操作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4	对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违反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 第 4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5	对发生特种设备事故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 第 4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6	对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电梯维护保养的,或者电梯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 第 4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7	对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单位未设置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 第 4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8	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未配备具有相应资格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 第 4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39	对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未按照规定充装或者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 第 4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0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 第 4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1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使用特种设备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四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八十三条违反本法规定，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有下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2	对特种设备经营单位销售、出租未取得许可生产或者未经检验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四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八十二条违反本法规定，特种设备经营单位有下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3	对特种设备生产单位不再具备生产条件、《生产许可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四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八十一条违反本法规定，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有下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4	对特种设备的制造、安装、改造、重大修理以及锅炉清洗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四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七十九条违反本法规定，特种设备制造、安装、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5	对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的施工单位在开工前未书面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四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七十八条违反本法规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6	对特种设备未进行型式试验的；特种设备出厂时未随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四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七十六条 违反本法规定，未进行型式试验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7	对电梯制造单位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对电梯进行校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对全国特种设备安全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8	发生事故，对负有责任的单位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对全国特种设备安全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49	发生事故，对负有责任的使用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对全国特种设备安全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0	对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不履行出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五条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对全国特种设备安全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1	客运索道使用单位未按规定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客运索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质检总局令)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2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生产许可证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号)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2013年6月29日发布,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五十一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3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销售、交付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号)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2013年6月29日发布,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五十二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4	特种设备销售单位未建立检查验收和销售记录制度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	《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号)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2013年6月29日发布,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五十三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5	对明知从事未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1号)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二款明知从事前款规定的违法行为,仍为其提供生产经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6	对用非食品原料生产食品、在食品中添加食品添加剂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1号)第一百二十三条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7	生产经营活动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1号)第一百二十四条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8	对生产经营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1号)第一百二十五条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59	对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未按规定对采购的食品原料和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1号)第一百二十六条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0	对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食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1	对未按照生产经营范围或者擅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食杂店和食品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2	对违反《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有关食品卫生安全》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食杂店和食品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3	对违反《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食杂店和食品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4	对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摊贩违反《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和小食杂店采办食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食杂店和食品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5	对违反《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和小食杂店采办食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食杂店和食品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6	对违反《食品小作坊生产加工的预包装食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食杂店和食品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7	对食品生产者提供虚假的证明材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2019年8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8	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采取封存库存问题食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2019年8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69	对采购和使用不符合国家规定的食品添加剂和食品安全要求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食杂店和食品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0	对食品生产企业未制定、实施生产过程控制要求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1号)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十三项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1	食品生产经营者擅自篡改、伪造日常监督检查记录或者发现食品生产者不符合监督检查要点表重要项目影响食品安全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已经2021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2	对不符合监督检查要点表重要项目影响食品安全的食品生产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罚： (一)拒绝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已经2021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3	对明知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违反《食品安全法》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加入非食品用化学品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已经2021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4	对未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年10月1日施行）第一百二十三条第二款 明知从事前款规定的违法行为，仍为其提供生产经营场所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5	对乳制品生产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加入非食品用化学品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36号，2008年10月9日实施)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畜牧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6	对未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年10月1日施行）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一款 违反本法规定，未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7	对事故单位在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后未进行处置或报告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8	对集中交易市场的开办者、柜台出租者、展销会的举办者、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对入网食品经营者进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79	对未按要求进行食品贮存、运输和装卸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1	对拒绝、阻挠、干涉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法履行生产经营者在一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2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在一年内累计三次因违反本法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3	对被吊销许可证的食品生产者及其法定代表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4	对食品经营者履行了本法规定的进货查验等义务，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并能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5	对食品作虚假宣传且情节严重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6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的乳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36号）第五十五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7	对乳制品生产企业、销售者违规对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的乳制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3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36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8	对生鲜乳收购者、乳制品生产企业和销售者在发生乳品质量安全事件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36号）第五十九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89	对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从事禁止性行为的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0	对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未按要求采取保证食品安全的措施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1	对入网食品生产者未按要求进行信息公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2	对入网食品生产者未依法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3	对生产经营者违反《食品安全法》禁止生产经营食品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4	对生产经营者违反《食品安全法》关于预包装食品、标签、标识、原料等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5	对生产经营者违反《食品安全法》关于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食品安全标准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6	对食品生产者未按要求公示特殊食品相关信息或者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按要求公示信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7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按要求公示信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8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通过自建网站交易食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299	对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转让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管理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0	对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转让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1	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按要求记录保存食品信息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2016年7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2	对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交虚假材料申请或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3	对餐饮服务提供企业未定期维护、清洗、校验设施设备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1号)第一百二十六条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4	对依法应当取得许可证而未取得许可证照从事食品生产经营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五十五条 未取得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68号 2016年4月23日)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5	对销售、使用假药、劣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一十六条 销售假药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66号 2016年2月6日修改)第七十八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6	对未按照规定实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二十六条 除本法另有规定的情形外,药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7	对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许可证或药品批准证明文件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二十二条 伪造、变造、出租、出借、非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8	对提供虚假的证明、文件资料样品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二十三条 提供虚假的证明、数据、资料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09	对医疗机构将其配制的制剂在市场销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三十三条 违反本法规定,医疗机构将其配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0	对药品经营企业购销药品无真实完整的药品购销记录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三十条 违反本法规定,药品经营企业购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1	对药品标识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二十八条 除依法应当按照假药、劣药处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2	对药品经营企业以搭赠、买药品赠送药品、买药品赠送药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3	对未经批准，擅自在城乡集贸市场设点销售药品或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一十五条 未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药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六六六号 2016年2月6日修改）第六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4	对未经批准擅自使用其他医疗机构配制的制剂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七十六条 医疗机构配制的制剂不得在市场上销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六六六号 2016年2月6日修改）第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5	对药品零售企业规定履行购药查验义务或者开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6	未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地址销售、储存药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7	对药品经营企业知道或者他人从事非法药品生产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8	对药品经营企业为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经营药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二十二条 伪造、变造、出租、出借、非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19	对药品零售企业未凭处方销售处方药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0	对篡改经批准的药品广告内容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2024年12月13日，国务院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1	对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企业违反规定储存、销售或者销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已经2024年11月22日国务院令（第798号）公布，自2024年12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2	对经营企业擅自经营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反兴奋剂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398号 2014年7月29日修改）第三十七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3	对药品生产企业无召回记录，未报召回情况、擅自销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药品召回管理办法》（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令 第119号）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4	对未经许可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公布，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5	申请医疗器械行政许可或备案时提供虚假资料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公布，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6	对未按要求备案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公布，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7	对违法经营使用医疗器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公布，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8	对经营说明书、标签不符合规定的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公布，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29	对购进验收、销售、检查、保养等相关要求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公布，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0	对开展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相关责任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公布，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1	对发布虚假医疗器械广告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发布，自2021年6月1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2	对医疗器械技术审评机构、不良事件监测机构相关责任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发布，自2021年6月1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3	对违法生产医疗器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发布，自2021年6月1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4	对生产条件变化，说明书、标签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2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发布，自2021年6月1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5	生产经营者进口未经注册的特殊化妆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四条 国家按照风险程度对化妆品、化妆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6	生产经营不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或者产品不符合强制性标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二十五条 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化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7	生产经营标签不符合《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三十五条 化妆品的最小销售单元应当有标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8	化妆品经营者擅自配制化妆品、或者经营变质超过使用期限的化妆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三十八条 化妆品经营者应当建立并执行进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39	在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责令其实施召回后拒不召回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二十三条 境外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0	上市销售、经营或者进口未备案的普通化妆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四条 国家按照风险程度对化妆品、化妆品原料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1	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未对受托生产企业的生产活动进行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二十八条 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可以自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2	未依照《条例》规定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三十一条 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委托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3	未依照《条例》规定贮存、运输化妆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三十九条 化妆品生产经营者应当依照有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4	未依照《条例》规定监测、报告化妆品不良反应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七十二号第五十二条 国家建立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制度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5	对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2018年6月28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00号)修正, 自2018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6	对擅自改变特殊标志文字、图形; 许可他人使用特殊标志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特殊标志管理条例》国务院于1996年7月13号颁布 第十五条 “特殊标志所有人或者权利人有下列行为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7	对擅自使用与所有人的特殊标志相同或者近似的文字、图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特殊标志管理条例》国务院于1996年7月13号颁布第十六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8	对侵犯世界博览会标志专有权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世界博览会标志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四十二号自2004年12月1日起施行 第四条世界博览会标志权利人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49	对假冒专利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年10月17日(第四次)修订 第六十八条 假冒专利的, 除依法承担民事责任外, 由负责专利执法的部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50	对乱收费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吉林省收费罚款没收财物管理条例》第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乱收费。被收取的单位或者个人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51	对经营者被责令暂停相关营业而不停止的，或者转移、隐匿、销毁依法登记保存的财物的，处相关营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四十三条 经营者被责令暂停相关营业而不停止的，或者转移、隐匿、销毁依法登记保存的财物的，处相关营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52	对经营者不正当价格行为（或者哄抬价格，或者价格欺诈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四条 经营者不得有下列不正当价格行为：（一）相互串通，操纵市场价格，损害其他经营者或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四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53	对经营者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四十二条 经营者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十二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54	对经营者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以及法定价格干预措施、紧急措施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 经营者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以及法定的价格干预措施、紧急措施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九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55	拒绝提供价格监督检查所需资料或者提供虚假资料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四十四条 拒绝按照规定提供监督检查所需资料或者提供虚假资料的，责令改正，予以警告；逾期不改正的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十四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56	对被举报的价格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市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357	生产、销售、进口不符合强制性标准的产品	行政处罚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标准化法》（由1988年12月29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7年11月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是	

行政强制24项

1	查封或者扣押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2	查封、扣押涉嫌违法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40号）第三十七条 县级以上工业产品生产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3	对有证据表明属于违反规定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六条 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本条例负责全国工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4	对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5	查封、扣押涉嫌非法生产、销售军服或者军服仿制品等物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军服管理条例》第十二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发现涉嫌非法生产、销售军服或者军服仿制品的行为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6	查封、扣押有证据表明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 “县级以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7	检查涉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经营场所；查封、扣押与涉嫌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三条 监督检查部门调查涉嫌不正当竞争行为，可以采取下列措施：（一）进入涉嫌不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8	查阅、复制、查封、扣押涉嫌传销的有关合同、票据、账簿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禁止传销条例》（国务院令444号）第十四条 县级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涉嫌传销行为进行查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9	查封、扣押违反直销规定的有关材料和非法财物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直销管理条例》第三十五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直销活动实施日常的监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0	查封或者扣押有证据证明是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的物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主席令第59号 2013年8月30日修改）第六十二条 县级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已经取得的违法嫌疑证据或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1	查封、扣押与无照经营行为有关资料、财物、查封无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国务院令684号）第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涉嫌无照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2	查封从事违法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的场所、扣押机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国务院令363号）第二十七条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擅自从事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3	对有证据表明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要求或者存在严重事故隐患的特种设备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第4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五条、第六十一条 第五条 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4	对制造、销售未经型式批准或样机试验合格的计量器具新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1987年2月1日国家计量局发布，2022年3月20日《国务院关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5	对未经国务院计量行政部门型式批准进口或销售的计量器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6	责令暂停相关营业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主席令8届第92号）第三十四条 政府价格主管部门进行价格监督检查时，可以行使下列职权：（一）询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7	查封、扣押不符合法定要求的药品、医疗器械、食品、保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1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 第一百五十二条：“对有证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发[2018]10号2018年4月2日发布） 第七十条 负责药品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8	查封、扣押不符合法定要求的合同、票据、账簿以及其他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1号，2021年4月29日修订）第一百一十条第四项查封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五36号）第四十七条第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19	在查处涉嫌违反《特别规定》的行为时，对有关合同、票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国务院令第五03号） 第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20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的物品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第十三条 “对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的行为，市场监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21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侵犯世界博览会标志专有的物品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世界博览会标志保护条例》第十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已经取得的违法嫌疑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22	查封、扣押与违法行为有关的合同、票据、账簿以及其他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自2011年3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一条 “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23	在查处涉嫌违反《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的行为时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国家质检总局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24	查封违法从事医疗器械、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	行政强制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稽查支队、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2号，2021年4月29日第二次修正）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9号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已经2020年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0日+30日	不收费	是	

行政检查29项

1	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管分局、开发区分局				《企业公示信息抽查办法》第二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	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随机抽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办法》（2014年8月10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3	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度报告随机抽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度报告公示办法》（2014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4	无照经营的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		《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国务院令 第684号）第十一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5	对市场主体的一般登记（备案）事项的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管分局、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2年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6	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		《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7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统一监督检查、定期监督检查和日常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开				《吉林省产品质量监督条例》（1997年7月26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8	家用汽车产品三包的协调指导和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9	对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企业以及核查人员、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无公害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和无害农产品标识使用等活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第440号令，2005年6月29日经国务院第97次常务会议通过）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0	无公害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和无害农产品标识使用等活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2002年4月20日农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1	防伪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以上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					《产品防伪监督管理办法》（2002年11月1日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2	对标准的制定进行指导和监督，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2017】主席令第七十八号）第三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有关法律、法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3	对餐饮服务单位实施监督管理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履行食品安全监督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国务院第503号令、已经2007年7月25日国务院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4	对食品生产加工主体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履行食品安全监督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国务院第503号令、已经2007年7月25日国务院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5	对食品经营主体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生产科、食品流通科、餐服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履行食品安全监督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国务院第503号令、已经2007年7月25日国务院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6	对药品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药品科、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年12月1日起施行）第九十九条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药品研制、生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7	医疗器械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医疗器械科、综合执法支队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00年4月1日起施行，2024年12月国务院令公布《国务院关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8	化妆品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医疗器械科、综合执法支队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第五条 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19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设科、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2014年1月1日起施行） 第五条 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对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0	对制造、修理、销售和进口和使用计量器具，以及计量检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计量科、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根据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1	对所辖区域内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实施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认证科、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本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2009年7月2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2	对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使用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认证科、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本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2004年6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3	对有机产品认证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认证科、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本				《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根据2015年8月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4	对所辖区域内检验检测机构是否能持续保持资质认定证书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认证科、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本				《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办法》（2021年4月8日国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5	对价格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价监分局、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1998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三条“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价格主管部门，依法对价格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条例》（1987年9月11日施行）第二十条 各级物价部门的物价检查机构位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6	对商标印制行为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标科、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本				《商标印制管理办法》（自2004年9月1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7	对商标代理机构代理行为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标科、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本				《商标代理监督管理规定》（自2022年12月1日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8	对广告活动的规范性进行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告科、综合执法支队、经济合同分局、综合执法支队、经济合同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1995年2月1日起施行。2021年4月29日第二次修正） 第六条第二款：县级以上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主管本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29	对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合同分局、综合执法支队、经济合同分局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2001年1月15日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是	

行政确认4项

1	对一般特种设备事故进行责任认定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设科	《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家主席令4号，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五条、第七十二条。第五条 国务院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2	对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从业人员资格认定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药品科				《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7个工作日	不收费	否	
3	计量器具检定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计量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1985年9月6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2022年3月29日第四次修订）第五、第六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4	股权出质设立	行政确认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				《股权出质登记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行政奖励4项

1	食品安全举报奖励	行政奖励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白山市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二次修正） 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一款县级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国务院令503号）第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2	对举报食品安全问题查证属实的给予举报人的奖励	行政奖励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白山市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5年9月12日第三次修正）第一百一十五条 县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国务院令503号）第十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3	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行政奖励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31号 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一百零六条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公布本部门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4	推荐企业参评吉林省质量奖	行政奖励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质量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六条 国家鼓励推行科学的质量管理方法，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鼓励企业产品质量达到并且超过行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行政裁决3项

1	对企业名称争议的裁决	行政裁决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注册科				《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已经2020年12月1日国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不收费	否	
2	对计量纠纷的调解和仲裁检定	行政裁决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计量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1987年1月19日国务院批准，1987年2月1日国家计	《仲裁检定和计量调解办法》（国家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3	专利侵权纠纷处理	行政裁决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知识产权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第六十五条 未经专利权人许可，实施其专利，即侵犯其专利权，引起纠纷的，由当事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国务院令 第769号 修订，2024年1月20日施行）第七十七条 当事人	《专利行政执法办法》（2011年2月1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90日+30日+合理期限	不收费	否	

其他行政权力17项

1	未涉及登记事项的公司章程修改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第746号令，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131次常务会议通过）第九条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22年2月1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2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变动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第746号令，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131次常务会议通过）第九条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22年2月1日起施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3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列入和移出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管分局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654号 2024年3月10日，经《中华人民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办法》（2025年2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4	公告价格违法行为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国务院令 第585号） 第二十二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本规定所列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5	责令退还多收价款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主席令8届第92号） 第四十一条 经营者因价格违法行为致使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多付价款的，应当退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6	对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企业、事业单位的违法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第四十五条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或者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违反本法规定，超越定价权限和范围擅自制定、调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7	对县级以下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以下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条例》 第三十五条各级人民政府物价部门、业务主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8	对严重扰乱市场秩序，构成犯罪的价格违法行为移送司法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十九条 有本规定所列价格违法行为严重扰乱市场秩序，构成犯罪的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9	对违反价格政策、法规的行为进行警告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第四十条 经营者有本法第十四条所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违法所得百分之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10	对情节严重的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以及法定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综合执法支队、经济稽查支队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四十条 经营者有本法第十四条所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11	登记、分派、督办消费者投诉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消审分局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第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12	公益广告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告科				《公益广告促进和管理暂行办法》第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13	受理组织听证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规科	《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13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25次会议于2021年1月22日修订通过，自2021年7月15日起施行）第			《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案件听证规定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20日	不收费	否	

14	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计量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 (国办发[1987]31号) 第二条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15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年度报告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产品质量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不收费	否		
16	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通过自建网站交易的食品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六十二条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应当对入网食品经营者进行实名登记，明确其食品安全管理责任。				《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即办	不收费	否		
17	调处专利侵权纠纷	其他行政权力	市级、县级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知识产权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六十五条 未经专利权人许可，实施其专利，即侵犯其专利权，引起纠纷的，由当事人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第八十一条 当事人请求处理专利侵权纠纷或者调解专利纠纷的			《专利行政执法办法》第二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	调解： 60日 +30日 ；裁 决：3	不收费	否		
填表人： 窦彦楠													联系电话： 0439-3223856			

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权责清单调整责任明细表

	调整责任科室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行政征收征用	行政检查	行政确认	行政奖励
		16	360	24	1	29	4	4
1	行政审批办	1 (1)					1 (1)	
2	浑江分局	2 (2-3)						
3	计量科	2 (4-5)	51 (181-231)	2 (14-15)		1 (20)	1 (2)	
4	特设科	2(15-16)	26 (232-257)	1 (13)	1 (1)	1 (19)	1 (4)	
5	食品流通科	1 (6)	26 (280-305)	1 (17)		1 (15)		
6	食品生产科	2 (7-8)	22 (258-279)	3 (17-19)		1 (14)		
7	药品科	1 (9)	20 (307-326)	1 (17)		1 (16)	1 (3)	1 (1)
8	医疗器械科	5 (10-14)	21 (327-347)	1 (17)		2 (17-18)		
9	企管分局		30 (1-30)	1 (22)				
10	反不正当竞争科		18 (32-49)	3 (7-9)				
11	产品质量分局		59 (50-108)	6 (1-6)		6 (6-11)		
12	合同分局		7 (131-137)			1 (29)		
13	网监科		4 (127-130)	1 (12)				

14	价监分局		7 (353-359)	1 (16)		1 (25)		
15	知识产权科		5(348-352)	2 (20-21)				
16	商标科		6 (110-115)	1 (10)		2 (26-27)		
17	广告科		11 (116-126)			1 (28)		
18	消审分局		1 (109)					
19	信用科		1 (31)	1 (11)		5 (1-5)		
20	综合执法支队		10 (138-147)	1 (24)				
21	认证科		33 (148-180)	1 (23)		4 (21-24)		
22	餐饮科		1 (306)			1 (13)		
23	标准化		1 (360)			1 (12)		
24	登记注册科							
25	质量科							1 (4)
26	执法稽查科							2 (2-3)
27	法规科							

行政裁决	行政其他	合计
3	17	458
	2 (1-2)	4
		2
1 (2)	1 (14)	59
		32
	1 (16)	30
		28
		25
		29
		31
		21
	1 (15)	72
		8
		5

	7 (4-10)	16
1 (3)	1 (17)	9
		9
	1 (12)	13
	1 (11)	2
	1 (3)	8
		11
		38
		2
		2
1 (1)		1
		1
		2
	1 (13)	1

序号	部门名称
1	行政审批办
2	浑江分局
3	计量科
4	特设科
5	食品流通科
6	食品生产科

7	药品科
8	医疗器械科
9	企管分局
10	反不正当竞争科
11	产品质量分局
12	合同分局
13	网监科
14	价监分局
15	知识产权科

16	商标科
17	广告科
18	消审分局
19	信用科
20	综合执法支队
21	认证科
22	餐饮科
23	标准化
24	登记注册科
25	质量科

26	执法稽查科
27	法规科

各部门调整意见

调整内容

